

证券代码：832439

证券简称：马可正嘉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庄茅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

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6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6 年主要工作任务。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康小为先生根据 2025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26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编写了《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编制完成。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成了《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

1.议案内容：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5 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同时披露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新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 2025 年度处置了 9 台纯电动自卸货车,账面原值 6,370,353.97 元,2025 年末账面价值为 1,595,479.28 元,交易价格总计 1,834,000.00 元。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马可正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